

「童樂居」事件豈能扣款了事 必須進行制度檢討優化

社會福利署決定，對去年底被揭發集體虐兒事件的「童樂居」扣減約180萬元撥款，相當於給予主辦者香港保護兒童會年度資助的2%。這個決定引起社會強烈質疑，多名立法會議員批評懲罰太輕。虐兒是文明社會零容忍的行為，更何況是發生在受政府資助的保護兒童機構。而且是長期集體為惡。作為主管部門的社署必須徹底檢討「童樂居」事件，提出針對性的改善管理、提升監管措施，從制度上杜絕同類事件重演，絕不能以扣款、機構負責人辭職就當事情了結。

「童樂居」事件中，被虐兒童多達40人，年紀最小的只有一歲，至今34名職員被警方拘捕，暴露「童樂居」虐兒是集體行為，令人震驚。保護兒童會成立獨立檢討委員會調查事件，今年初公布的中期報告，批評童樂居在監管及培訓等多方面存在不足，包括無監督幼兒工作人員的表現、無定期翻查閉路電視紀錄，最少七年無為員工提供防止虐兒培訓等。社署則指，基於中心嚴重違反服務質素標準，多名兒童被安排入院接受檢查期間，「童樂居」沒有為他們提供所需住宿服務，因此決定扣減180多萬元撥款。

「童樂居」是社署資助的住宿幼兒中心，社署完全有權終止或扣減其撥款。但這180萬元的扣減，對懲罰、防範虐兒事件起不到足夠的阻嚇作用，更反映出社署對受資助機構監管機制不夠完善，監管徒有其表。

第一，社署只是「扣減撥款」的說法，而非「罰款」或「懲處」，「扣減撥款」的理由，是受虐兒童入住醫院令童樂居未能提供住宿服務。言下之意，既然受虐兒童有一段時間沒有入住「童樂居」，「童樂居」提供的服務少了，撥款相應減少，並不是懲罰「童樂居」。

虐兒。

第二，事件反映社署只負責撥款而不負監管責任。有立法會議員指出，社署對受資助機構沒有懲罰機制，今次扣減撥款代替懲罰已是「絕無僅有」的方式，過去有機構服務不達標，社署都只是要求解釋了事。社署對受資助機構監管不力，豈能保證機構能洗心革面、亂象不會故態復萌？

第三，政府必須要求「童樂居」徹底改善服務，更要向機構管理層問責。虐兒事件獨立檢討委員會審視機構運作，報告直指管理層早已知情，卻沒有加以制止，該會總幹事蔡淑賢事後辭職。「童樂居」個別管理層請辭，公眾觀感是逃避責任多過被問責下台；社署只是扣減撥款，而非義正詞嚴的懲罰，更無具體的整改要求，社會肯定不滿意這樣的處理。社署應檢討現行的監管機制，確保「童樂居」有足夠動力改善存在的問題。

本港有不少受政府資助的社會機構，表面上政府有權有責監察這些受資助機構的服務，但實際上政府主要負責撥款，至於受資助機構的服務質素如何，是否令服務對象和市民滿意，政府通常不過問。即使發生「童樂居」虐兒之類駭人聽聞的事件，引起社會強烈關注，政府慣常做法是成立委員會檢討一番，交一兩份報告，之後就不了了之。政府對受資助機構的監管不到位、缺乏優勝劣汰的機制，這才是問題的根源。

社署對「童樂居」的處罰，必須與其虐兒事件的嚴重性相匹配，重新考慮大幅削減撥款、暫停「童樂居」的部分服務，若其服務改善不達標，甚至應考慮「釘牌」，如此才能有效提升受資助機構的服務水平、保障市民利益。



善用舉報機制 全民反恐防暴

為提升全民反恐的意識，警方將在6月8日推出有賞金制度的「反恐舉報熱線」，呼籲市民隨時隨地關注身邊的懷疑涉恐涉暴罪案，並利用新熱線舉報，令暴恐分子難以藏身為害。打擊恐怖活動、遏止暴力罪案，與市民安全、公眾利益息息相關，反恐防暴不僅靠警方執法，市民亦責無旁貸配合、積極舉報懷疑違法暴力、恐怖活動，為警方提供有用情報，及早遏止罪案發生，形成行之有效的全民合作預防犯罪機制，更有效保障市民安全，維護香港法治安寧。

中央採取標本兼治的措施令香港由亂到治，在香港國安法的法律震懾及本港警方嚴正執法下，修例風波引發的黑暴氾濫情況不復存在，本港社會秩序回復穩定。但必須看到，少數反中亂港分子的違法暴力行為轉趨地下化，例如去年涉嫌企圖策劃本港恐怖襲擊的「光城者」案、「七一」孤狼式恐怖襲擊，今年5月警方亦破獲兩宗案件，被捕者涉嫌於網上發布暴力言論、企圖製造大殺傷力武器及策劃襲擊，案中檢獲大量製造爆炸品的原材料。

事實顯示，本土暴力恐怖活動只是表面上沉寂，仍然有極端分子潛伏社區，試圖進行更隱蔽的反社會犯罪行為，對本港市民安全、社會安寧仍構成巨大的潛在威脅。因此，市民不能因為整體治安好轉而放鬆警戒，警方推出「反恐舉報熱線」，正正提醒市民仍要保持高度警覺，主動利用熱線舉報，為己為人全力支持警方制止暴力、恐怖罪行。

根據內地和外國的反恐經驗，市民提供有用的信息或線索，是緝捕恐怖分子、打擊恐

襲不可或缺的重要環節。美國、英國、澳洲、新加坡多年前已推出反恐熱線，成功阻止多宗恐怖活動，顯示市民及早舉報，將更有效阻止和打擊極端分子的活動，保護市民自己及社區。2014年，內地昆明、廣州等城市先後發生涉嫌「疆獨」分子的恐襲案，當局推出舉報熱線，市民積極響應，警方根據市民舉報，很快將有關涉恐疑犯拘捕。北京市朝陽區警方運用微信、微博等現代通訊軟件，鼓勵民眾積極舉報，成功防範、阻止了各種違法犯罪行為，為建設「平安北京」發揮重要作用。

本港警方於2020年11月推出「國安處舉報熱線」，至今已收到超過25萬個舉報。根據保安局提交立法會特別財委會文件，自香港國安法生效後，截至今年3月4日，警方共偵破了3宗涉及恐怖主義的案件，共19人因而被警方拘捕，至今有12人已被檢控，當中1人已被法庭定罪。警務處處長蕭澤頤曾指出，警方未來的首要任務之一，是維護國家安全，打擊暴力及推動全民反恐，將會繼續網羅情報、果斷執法，蕭澤頤希望做到全民參與反恐防暴，「情報不單止來自警察，亦靠市民舉報，市民是我們最好的眼睛及耳朵。」

今年是香港回歸祖國25周年，將有多項慶祝活動，防範安全風險的意識要進一步提升，更要加強警民合作，把反恐防暴工作做到滴水不漏。市民有必要善用「反恐舉報熱線」、「國安處舉報熱線」等渠道，及時向警方舉報可疑行為，以利警方加強情報收集、分析，迅速行動止暴制亂，不讓暴力恐怖分子有任何可乘之機，切實維護本港繁榮穩定、保障市民安居樂業。

警推反恐熱線 市民舉報有賞

明啓首階 設短訊微信兩渠道 報料者資料嚴格保密



◆警方將於6月8日推「反恐舉報熱線」，呼籲市民隨時隨地關注身邊的懷疑涉恐涉暴罪案，並利用新熱線舉報。圖為香港跨部門反恐專責組進行反恐演習。資料圖片

2019年攪炒黑暴掀起的暴力浪潮，衍生出本土恐怖主義勢力。警方止暴制亂，粉碎多個「港獨」恐怖組織的襲擊圖謀。不過，警方近期留意到，本地恐怖主義態勢表面上偃旗息鼓，但極端分子轉入地下及隱蔽行事，在社區內秘密製造炸彈及策劃襲擊，對香港市民構成潛在威脅。為提升全民反恐的意識，警方將於6月8日推出有賞金制度的「反恐舉報熱線」，呼籲市民隨時隨地關注身邊的懷疑涉恐涉暴罪案，並利用新熱線舉報，令恐怖分子無處藏身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新推出的「反恐舉報熱線」其號碼為「63-666-999」，首階段包含SMS短訊及微信平台兩個舉報渠道，警方將適時檢討，根據需要進一步擴展舉報途徑。警方跨部門反恐專責組高級警司梁偉基表示，市民千萬不要輕視一個看似不起眼的可疑情況，根據外國的反恐經驗，市民如能提供有用的信息或線索，往往可以阻止一宗恐襲發生。美國、英國、澳洲及新加坡多年前已推出反恐熱線，也成功阻止恐怖活動，舉報者來自社會不同層面，包括疑犯的家人、朋友、同學、教職員或網上論壇成員，顯示市民及早舉報，將更有效阻止和打擊極端分子的活動，以保護自己及身邊親友。

「反暴力熱線」接逾134萬舉報

梁偉基指出，香港現時整體恐襲威脅維持中度，惟警方因應本地反恐形勢的轉變，推出「反恐舉報熱線」，強化過去一年來向市民宣傳的「見疑即報」信息。香港警方因應打擊2019年黑暴分子而推出的「反暴力報料熱線」，至今接獲逾134萬宗舉報，對止暴制亂發揮重要作用。

不過，黑暴令本土恐怖主義抬頭，極端分子仍然潛伏於社區。例如今年5月警方破獲兩宗案件中，被捕者涉嫌於網上發布暴力言論、企圖製造大殺傷力武器及策劃襲擊，案中檢獲大量製造爆炸品的原材料。

因此，警方專門推出「反恐舉報熱線」，取代「反暴力報料熱線」，市民除可繼續舉報暴力信息，亦可舉報懷疑涉恐行為，尤其是針對極端圖謀的人或組織，市民提供的資料愈多，對警方調查愈有幫助，如有更多相片、文字及影片等；不論任何細微的資訊，專責組都會適當跟進。

設賞金制度作鼓勵

梁偉基強調，為展示警方打擊任何形式恐怖主義活動的決心，新熱線推出後，警方計劃發放賞金予提供可靠涉恐消息的市民作為鼓勵，只要舉報對偵查案件有關鍵性作用，專責組會在案件完成檢控後，按嚴格機制作出評核和確定賞金的金額。新熱線將與已存在的「國安處舉報熱線」相輔相成，警方會視乎案件性質交由合適部門跟進。而無論警方之前推出的「反暴力報料熱線」，還是「國安處舉報熱線」，都收到大量市民舉報，反映市民熱心舉報罪案，並不計較賞金。

市民可參考警方宣傳的「見疑即報」內容辨別可疑線索，特別是相關業界應提高反恐意識，包括保安、物業管理、公共運輸業界，以至可能會接觸到爆炸品原材料的界別，如實驗室、化學品原材料售賣點及五金店等，只要有公眾參與反恐工作，才能讓警方及早介入調查，防患於未然。

「反恐舉報熱線」Q&A

Q：如果無法判斷案件性質，是否可以向「反恐舉報熱線」舉報？

A：警方會跟進任何有用線索，即使不涉恐怖活動，也可能涉其他罪案，但若遇緊急案件應立即致電999報案。

Q：透過「反恐舉報熱線」舉報，是否要留下身份資料？

A：舉報者資料嚴格保密，而且不需要一定具名舉報，即使舉報者提供聯絡方法，若日後不想進一步提供協助，警方也會尊重舉報人意願。

Q：舉報的資訊經調查證實沒有其事，會否觸犯法例？

A：市民只要不是惡意虛報，便不會構成刑責。惟惡意提供虛假信息，可能涉「虛報而導致浪費警力」等罪行。

資料來源：警方跨部門反恐專責組



恐怖主義活動四特徵(SPOT)

一) Support 支援

例如：

- ◆為恐怖／極端組織進行招募和宣傳
- ◆為恐怖／極端組織提供資金、場地

二) Preparation 前期準備

例如：

- ◆購買或儲存不尋常數量的化學品、電子零件或易燃液體
- ◆購買或自製武器、槍械或爆炸品
- ◆研究、學習、測試或討論施襲話題
- ◆拍攝地點的出入通道及附近的保安設備（如閉路電視）位置等，對目標地點進行事前勘察

三) Online Materials 網上內容

例如：

- ◆在互聯網上發布施襲指引或武器教學、散播極端仇恨思想、鼓吹使用極端暴力

四) Terrorist Ideologies 恐怖主義思想

例如：

- ◆發表支持恐怖主義的言論
- ◆收藏或展示與恐怖主義有關的物品（包括旗幟及海報或影片等宣傳品）

資料來源：警方跨部門反恐專責組